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30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河源市连平县省道 S341线K221+290-K221+550段灾毁 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

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报来《关于审查河源市连平县省道S341线K221+290~K221+55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河路养〔2023〕19号）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341线K221+290-K221+550段位于河源市连平县田源镇，长260m。受2022年汛期“龙舟水”连续强降雨侵袭，路段左侧路堑边坡因被冲刷发生滑移，坡顶形成贯通裂缝产生错台，存在较大的交通安全风险隐患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当地人民

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四级公路，设计时速30km，双向两车道，路基宽6.5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5.5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清理土石方，坡面防护，增设坡面排水，修复排水边沟，等等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（一）原则同意路段左侧路堑边坡滑坡处清理坍塌面土石方。其中，方案设计文件“每公里土石方数量表（方案二）”（图号S-5-2）工程数量有误，应认真核实订正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路段左侧路堑边坡进行坡面防护。具体如下：K221+290-K221+380、K221+420-K221+550段左侧路堑第一级边坡，高10m，坡率1:1，坡顶平台宽2m，增设菱形窗孔式护面墙；K221+308-K221+365、K221+480-K221+528段左侧路堑第二级边坡，高7.3m-8.7m，坡率1:1.25，增设人字形骨架植草防护，采用C25混凝土预制块拼装骨架。

（三）原则同意路段左侧路堑第一、二级边坡布设兼具急流槽功能的检查踏步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(一) 原则同意路段左侧堑顶增设1道C20混凝土截水沟。

(二) 原则同意K221+308-K221+365、K221+480-K221+528段左侧第一级平台增设C20混凝土排水沟。

(三) 原则同意左侧堑脚增设1道C20混凝土矩形边沟。

六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315.97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（简称“建安费”）251.42万元。经审查，核减方案设计概算35.12万元，其中核减建安费16.32万元；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80.85万元，其中建安费235.1万元。

七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，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八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：

(一) 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，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，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，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(二) 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

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，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情况、设计审（查）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河源市连平县省道 S341 线 K221+290-K221+550 段灾
毁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
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河源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5月16日印发
